



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

發稿日期：109 年 12 月 9 日

連絡人：主任檢察官朱華君

連絡電話：(06)9211699

陸籍抽砂及運砂船第五次拍賣及全船拆解規劃同步進行

大陸籍人士利用「長鑫 36 號運砂船」及「豐溢 9969 號抽砂船」，在澎湖縣七美鄉西南之我國專屬經濟海域「臺灣灘」違法抽取海砂一案，業經臺灣澎湖地方法院判決有罪確定，「長鑫 36 號運砂船」（16,468 噸）及「豐溢 9969 號抽砂船」（4,226 噸），亦經法院一併宣告沒收。

海巡署艦隊分署已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委請拆船業者登船現勘，評估「長鑫 36 號運砂船」及「豐溢 9969 號抽砂船」作為廢棄物拆解之可行性及費用需求。海巡署表示，為加速船舶處理時程，避免長期泊港風險，具體建議以全船拆解再變賣廢鐵方式去化，本署綜合考量海巡署之建議及各項因素，除決定續行第五次拍賣外，同時將與海巡署研商拆船之方式與流程，以掌握時效。

該二艘船舶已訂於 12 月 24 日（四）上午 10 點進行第五次公開拍賣，「長鑫 36 號運砂船」底價為 40,088,000 元，「豐溢 9969 號抽砂船」底價為 16,500,000 元，歡迎有意願之民眾參與投標。本署為避免「長鑫 36 號運砂船」及「豐溢 9969 號抽砂船」之買受人，將船舶轉售陸籍人士進而繼續違法抽取海砂，仍將限定僅具有我國籍之自然人或法人可投標，並限制兩艘船舶自點交之日起 5 年內，不得辦理轉籍予大陸地區之自然人或法人，航政主管機關於 5 年內亦不得發給除籍證明，藉此阻

絕兩艘船舶回售大陸地區之途徑。此外，本署仍要求「豐溢 9969 號抽砂船」之買受人，應依照澎湖縣政府之要求在指定之地點完成卸砂，始得領回保證金。以上各節均已載明於本署之拍賣公告，有意投標人士應詳加閱覽。

為便利有意投標者瞭解兩艘船舶之現況，本署特製作船舶設備介紹影片，連同拍賣公告等相關資訊，均刊登本署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phc.moj.gov.tw/>）之「船舶拍賣專區」，有意競標者歡迎上網觀覽，上述船舶設備介紹影片亦可進入 youtube 網站觀覽（片名：澎湖地檢署長鑫 36 號運砂船介紹影片、澎湖地檢署豐溢 9969 號抽砂船介紹影片）。

